

(正/副本)



汕头职业技术学院纺织服装学院学生宿舍
楼建设项目设计)

投标文件

(第一册：商务文件)

投标人：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张强 (签字或盖章)

2026 年 7 月 3 日

注：联合体投标的，“投标人”一栏应填写各成员的单位全称，由联合体牵头人加盖公章，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即可。

目录

投标人自行编制目录及页码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一) 投标函
- (二) 投标函附录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三、授权委托书

四、投标保证金/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五、资格审查资料

- (一) 投标人声明
- (二) 基本情况表
- (三)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四) 联合体协议（如有）

六、其他资料

汕头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汕头职业技术学院（招标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汕头职业技术学院纺织服装学院学生宿舍楼建设项目设计（项目名称）招标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肆万叁仟玖佰柒拾元整（¥1343970.00元）的投标总报价，投标下浮率10.00%，工期：75个日历天（在合同签订之日起75天内提交各项设计成果文件并在接到施工图审查意见后完成施工图修订及完成材料样板封样。具体进度详见采购需求一各阶段设计进度计划）。

2、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授权委托书
- (4) 投标保证金/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 (5) 资格审查资料
- (6) 其他资料投标文件的上述组成部分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函为准。

3、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4、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 (1)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 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 (3)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4) 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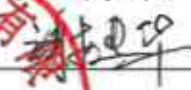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6、本项目为我司独立投标，非联合体形式参与。（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 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地址：  省东莞市莞城街道东城路莞城段 33 号 601 室

邮箱：

电话：  1001

传真：  1001

邮政编码： 523000

2026 年 7 月 3 日

注：联合体投标的，“投标人”一栏应填写各成员的单位全称，由联合体牵头人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一栏由联合体牵头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二) 投标函附录

序号	款名称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姓名: <u>谢建华</u>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职称证书: <u>20113201816</u>	
2	工期	75 个日历天 (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75 天内提交各项设计成果文件并在接到施工图审查意见后完成施工图修订及完成材料样板封样。具体进度详见采购需求—各阶段设计进度计划)	
3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时间后 90 日历天	
4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行业现行设计规范、规程的质量标准。	

投标人: 万雷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谢建华 (签字或盖章)

2026 年 7 月 3 日

注: 联合体投标的, “投标人”一栏应填写各成员的单位全称, 由联合体牵头人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一栏由联合体牵头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姓名：易志禹 性别：男 年龄：45岁 职务：总经理

系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本身份证明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2026年7月3日

注：联合体投标的，应分别填写本证明。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易志高（姓名）系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谢楚兵（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汕头职业技术学院纺织服装学院学生宿舍楼建设项目设计（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2026年7月3日至2026年12月3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注：本授权委托书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易志高（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43 10

委托代理人：谢楚兵（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44 150

2026年7月3日

四、投标保证金/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附：《投标人应在本项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选用）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汕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优化政府投资房屋建筑和市政公用工程招标投标有关事项的通知》（汕住建市通[2022]8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汕头市职业技术学院 的 汕头职业技术学院纺织服装学院学生宿舍楼建设项目设计 招标活动，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从业人员为：54人，营业收入为：6691.46万元，资产总额为：500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本公司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盖电子公章）

2026年7月3日



说明：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投标人根据实际情况选用也可删除，若联合体投标的，各方均需填写数据。
- 3、已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电子保函的无须再提供本声明函。

五、资格审查资料



(一) 投标人声明

投标人声明

汕头职业技术学院 (招标人名称):

本单位就参加汕头职业技术学院纺织服装学院学生宿舍楼建设项目设计 (项目名称) 投标工作, 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单位承诺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材料均是真实、合法、完整、有效的。

二、本单位保证在本项目投标中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 不出让投标资格, 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三、本单位承诺符合下列条件:

(一) 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权利;

(二) 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 包括专业、技术资格和能力, 资金、设备和其他物质设施状况, 管理能力, 经验、信誉和相应的从业人员;

(三) 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 投标资格被取消, 财产被接管、冻结, 破产状态;

(四) 在最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

(五) 国家规定的其他资格条件。

以上内容本人已仔细阅读, 本单位如违反上述承诺内容, 愿意承担以下后果:

(1) 取消本单位在本项目中的投标资格或中标资格;

(2) 没收本单位在本项目中的投标担保金;

(3) 同意将本单位纳入不诚信投标企业名单。



投标人: 广东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陈马 (签字或盖章)

2026 年 7 月 3 日

注: 联合体投标的, “投标人”一栏应填写各成员的单位全称, 由联合体牵头人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一栏由联合体牵头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二) 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莞城街道东城路莞城段33号601室					
	联系人		吴兴静				电话		1001			
	传真		1001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易志禹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电话	1001						
技术负责人	姓名	吴小军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电话	1001						
企业设计资质证书	类型：市政行业道路工程 等级：乙级 证书号：A244067444 类型：建筑行业(建筑工程) 等级：甲级 证书号：A144064467											
营业执照号	91441900MA53WA684B				员工总人数：54							
注册资本	伍仟万元人民币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13					
成立日期	2019年10月14日					中级职称人员	16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星河支行					技术人员数量	3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811090 9870					各类注册人员	3					
经营范围	建设工程设计；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人防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建设工程监理；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建设工程施工；公路工程监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规划设计管理；对外承包工程；单建式人防工程监理；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保咨询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无。											
备注												

注：1、联合体投标的，应分别填写本表。



营业执照

(副本)(6-1)



扫描二维码，“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人民币伍仟万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9年10月14日

法定代表人 温志高

住所 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东城路世纪设计号601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测绘工程；设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保咨询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 年 02 月 18 日

请于每年6月30日前报送年度报告，逾期将受到信用惩戒和公示。
提示：请妥善保管好营业执照，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本营业执照于2023年11月11日(至2023年12月31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汕头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8110901 9870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星河支行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易志禹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6020110178001



2019 年 10 月 21 日



东莞市

王小刚



企业名称：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资质等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可承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和消防设施工程设计相应范围的甲级专项工程设计业务。*****

工程设计 资质证书

仅限投标使用

证书编号：A144064467

有效期：至2029年07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发证机关



2024年07月24日

No. AZ 0111312

(三)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1. 一般情况					
姓名	谢建华	年龄	53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单位名称与职务	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			拟任职务	项目负责人
2. 经 历					
时间 (年 月)	负责过的主要工程 (类型)		该项目中任职	发包人及项目地点	
2023. 7	东莞市生物技术产业园工程设计		设计负责人	东莞市生技置业有限公司	
2022. 11	洪梅河西人工智能和自动化制造项目首期工程勘察设计的		设计负责人	东莞水乡启创投资有限公司	
备注					

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有效期: 2026年04月01日
2026年09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
规定, 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 准
予注册 (注册期内有效)。

姓 名: 谢建华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2年05月09日

注册编号: 20113201816

聘用单位: 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仅限投标使用

注册有效期: 2025年04月23日-2027年04月22日



主任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年4月1日

发证日期: 2025年04月23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注册建筑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lass I Registered Architect.

仅限投标使用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0009850
No.:



持证人姓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名: 谢建华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2年5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0年5月11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0 年 11 月 30日
Issued on

管理号: 10274392705430002
File No.: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谢建华

身份证号：43 130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学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6月20日

评审组织：东莞市工程系列建筑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19001085202

发证单位：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9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www.mohurd.gov.cn

[建筑市场主体](#)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首页](#)
[最新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答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人员信息](#)
[黑名单](#)

[手机触屏版](#)

谢建华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 30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万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类别](#)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单位

万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电子证书编号

20113201816

注册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406744-002

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

2027年04月22日



南京建築工程學院

畢業證明書

仅限投标使用

畢業證明書



學生謝建華系湖南省瀏陽縣人
一九七二年五月生，於一九八九年
九月至一九九二年七月在本院
建築學
專業本科學習，學制四年，已按
時畢業，特此證明。（簽名處）

編號：(98)南建証本字第 22 號

院長



一九九八年九月十七日

南建証本字第 22 號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 谢建明

证件号码: 43

30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303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0204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0303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 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309	111701484622	8000	1280	0	640	8000	64	16	32	
202510	111701484622	8000	1280	0	640	8000	64	16	32	
202511	111701484622	8000	1280	0	640	8000	64	16	32	
202512	111701484622	8000	1280	0	640	8000	64	16	32	
202601	111701484622	8000	1280	0	640	8000	64	16	32	
202602	111701484622	8000	1280	0	640	8000	64	16	32	
202603	111701484622	8000	1280	0	640	8000	64	16	32	
202604	111701484622	8000	1280	0	640	8000	64	16	32	
202605	111701484622	8000	1280	0	640	8000	64	16	32	
202606	111701484622	8000	1280	0	640	8000	64	16	32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1701484622: 东莞市: 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12-32, 核查网页地址: <http://ggfw.brsn.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6月25日

第 1 页, 共 1 页

《投标人声明》



汕头职业技术学院、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参加汕头职业技术学院纺织服装学院学生宿舍楼建设项目设计的投标活动，现承诺本项目投标文件所有提供材料具备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有效性。

特此声明。

汕头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3 日

(四) 联合体协议（如有，如非联合体可以不提供）

联合体协议



投标项目名称: _____.

致: _____ (招标人名称)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以上项目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其中 _____.

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人: (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话/传真: _____

分工内容: _____

联合体成员 1: (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话/传真: _____

分工内容: _____

联合体成员 2: (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话/传真: _____

分工内容: _____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六、其他资料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汕头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企业业绩 (1)



中标通知书



东莞市生物技术产业园工程设计 工程项目 (招标编号: SHCSHQ12310939) 于2023年06月26日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公开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你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须在2023年08月03日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具体情况如下表:

项目法人	东莞市生技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谢建华	资质证号	20113201816
中标值 (系数)	0.8		
服务类中标价描述	详见招标文件		
服务期限 (服务类)	120 日历天		
招标单位:	招标代理机构:	交易场所:	
		兹见证本通知书发出之日前该项目在中心场内交易过程和结果。 	

2023年07月04日

说明: 本文书分别送行政监督部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中标人 (联合体各方)。篡改无效。



东莞市生物技术产业园工程设计合同

GF-2015-0209

合同编号: WY2023-H0071176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房屋建筑工程)

东莞市生物技术产业园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东莞市生物技术产业园工程设计

工程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

合同编号: WY2023-H0071176

设计证书等级: 建筑工程甲级

发包人: 东莞市生技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人: 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3.7.31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东莞市生技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人(全称): 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东莞市生物技术产业园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设计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东莞市生物技术产业园工程设计。

2.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 广东省企业投资备案证, 证号: 2302-441900-04-01-781905。

3. 工程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台湾高科技园台中路西南侧(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4. 规划占地面积: 规划占地面积 52964.49 平方米, 计容面积: 约 162120.75 平方米; 地上 / 层, 地下 / 层; 建筑高度: 限高为 80 米(建筑规模以最终批复的文件为准)。

5. 建筑功能: 生产厂房、员工宿舍、配套服务用房等。

6. 投资估算: 项目估算总投资约 128000 万元, 其中建安工程费约 83000 万元。(投资金额以最终批复的文件为准)。

7. 工程主要技术标准: 必须严格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现行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相关规定。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 工程设计范围和设计服务内容: 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用地红线范围内): 总体规划方案设计、建筑方案设计、环境设计、设计方案及调整、初步设计(含工程概算编制)、基坑支护设计、工程施工图设计、装配式设计、绿色建筑设计、施工现场配合及竣工图配合服务。设计内容包括: 规划总平面、建筑、结构、给排水、电气(含强电、弱电)、消防、人防、燃气、防雷接地、暖通、电梯、门窗、幕墙、钢结构



1. 宿舍和配套服务用房的室内外装饰装修, 厂房公共区域装修 (不含厂房室内精装修)、智能化系统、环境景观、园林绿化、景观照明、园区道路、标识工程、地库划线、公共设施配套、管线综合及与主体建筑相配套的附属设施和构筑物、节能、绿色建筑、建筑设计、日照分析、规划电子报批、编制估算和概算、各类深化设计、全过程的技术把关及跟踪服务、施工过程中的优化及设计变更等。设计人尚需提供相关资料并协助发包人办理政府方面的立项、审批等手续。具体范围和-content 见招标文件第三章基础资料和设计任务书。

2. 工程设计阶段: 本工程设计分为如下阶段: 方案设计阶段 (含总体规划方案、建筑方案、投资估算等)、初步设计阶段 (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阶段、施工配合服务阶段 (含竣工图配合服务)。

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1。

3. 发包人有权根据本工程开发模式对设计人的合同范围进行调整:

(1) 根据本工程规划实施的具体情况, 若由于政策调整、产业发展调整等原因导致本工程的投资规模发生调整、取消部分单位工程、工程缓建或停建等。设计人的工程设计范围和服务内容也随之变化, 设计人应充分理解此风险并无条件接受, 不得拒绝。设计人已完成的工程设计费经发包人书面确认后按合同约定的计算方式据实结算, 设计人不得因此向发包人提出任何索赔;

(2) 如本工程采用 EPC 模式, 发包人在本工程的施工图设计阶段开始前发函通知设计人, 本工程设计后续施工图设计阶段和施工配合阶段的服务内容由发包人另行委托, 设计人的合同范围也随之调减。设计人应充分理解此风险并无条件接受, 不得拒绝。设计人已完成的工程设计费经发包人书面确认后按合同约定的计算方式据实结算, 设计人不得因此向发包人提出任何索赔;

(3) 如本工程未采用 EPC 模式, 设计人接到发包人的施工图设计开工令后, 按本合同约定继续开展本工程的设计服务。

三、工程设计周期

总设计工期 120 天 (不包含发包人及第三方审核以及报送相关部门审批时间), 配合服务期自办理好施工图审查备案手续之日起, 至项目范围内所有工程竣工书面验



合格并完成结算之日止。具体为：

(1) 方案设计及调整：自中标通知书签发后 20 天内与发包人确定设计方案；

(2) 初步设计：自收到设计方案确认文件后 40 天内向发包人提交初步设计图纸和相关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工程设计概算书等）及按要求配合发包人完成相关初步设计审查；

(3) 施工图设计：自收到初步设计确认文件后 50 天内向发包人提交施工图送审稿和相关资料，并在施工图送审稿审查通过后 10 天内向发包人提交施工图送审稿及相关资料等；

(4) 配合服务期：自办理好施工图审查备案手续之日起，至项目范围内所有工程竣工书面验收合格并完成结算之日止。

备注：具体开始工作的时间以中标通知书签发之后，发包人书面通知后开始计算，其中最终服务时间以发包人书面批准的施工单位提供的进度计划为准，若项目建设非设计人原因导致滞后的，则本合同服务期顺延至项目范围内所有工程竣工书面验收合格并完成结算之日止。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合同价格形式：采用专用合同条款第 10.2 款第（3）项其他价格形式中的按实结算合同形式，暂定签约合同价款，结算时按实际设计内容及专用合同条款第 10.2 款第（3）项及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6 约定的计算方式计算调整，最终设计费结算价以发包人审定的结果为准；

2. 签约合同价为：暂定合同（含税）总价为：¥ 18,630,874.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仟捌佰陆拾叁万零捌佰柒拾肆元），其中：增值税率为 6%，税金金额¥1,054,577.77 元，不含税合同总价款为¥ 17,576,296.23 元。

按照现行税收政策规定，每次付款前，设计人必须提供合法、有效、与本合同总价款条款中增值税税率一致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给发包人，否则发包人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构成违约；在发包人除支付质保金（若有）外的最后一期款项前，设计人须连同当期支付款项发票和质保金（若有）发票一并提交给发包人；若后期出现质保问题，按照质保责任和条款，部分或全部扣除质保金（若有）的，不退还相应金额的发票。在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因税收政策（包括不限税收规范性文件等相关法律法规）变动导致增值税税率调整，合同不含税价款保持不变，合同未执行部分含税价按不含税价及变化后的增值税税率计算后执行。设计人对此无异议，本条款与合同等其他条款约定有冲突的，以本条款为准。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主管及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孟祥国。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谢建华。

六、合同文件构成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 （1）合同签署后，双方对本合同的修改、补充等契约性文件；
- （2）本设计合同协议书；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6）发包人要求及委托书、工作联系函；
- （7）招标文件、补充通知（如有）；
- （8）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9）投标文件；
- （10）技术标准；
- （11）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 （12）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相互矛盾时，按照上述顺序作出解释，即：如顺序在前的合同文件中没有规定，则按照顺序在后的相关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如前后文件约定或者规定内容互相矛盾时，按照顺序在前的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如同一顺



1. 合同约定内容与规定内容互相矛盾时，按照签署时间在后的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

七、承诺

1. 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东莞市松山湖高新区新城大道9号中大365园区的发包人办公室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签名章)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八份，发包人执四份，设计人执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发包人(甲方)：(盖章)
东莞市生技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签名章)

黎颖杰

地址：东莞市松山湖高新区新城大道9号中大365园区3号楼6楼
电话：3012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设计人(乙方)：(盖章)
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签名章)

志禹

地址：广东省东莞市莞城街道东城路莞城段33号601室
电话：1001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合同签订日期：2023年7月31日

企业业绩 (2)



中标通知书



中标人：江苏翔凯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东莞市凤岗镇凤德岭产业园1期项目勘察设计 工程项目（招标编号：FGCFGA12400765）于2024年 09月 09日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公开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你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 2024年 10月 14日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具体情况如下表：

项目法人	东莞市凤岗镇凤德岭股份经济联合社	
项目负责人	吴小军	资质证书号 20194411470
中标值（系数）	0.8	
服务类中标价描述	详见招标文件	
服务期限（服务类）	本次招标项目的勘察及设计周期：75个日历天	
招标单位： 	招标代理机构： 	交易场所： 兹见证本通知书发出之日前该项目在中心场内交易过程和结果。 

说明：本文书分别送行政监督部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中标人（联合体各方）。窜改无效。

2024年09月14日



合同编号：_____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示范文本 (房屋建筑工程)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东莞市凤岗镇凤德岭股份经济联合社

设计人(全称): 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东莞市凤岗镇凤德岭产业园1期项目 工程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东莞市凤岗镇凤德岭产业园1期项目(设计)。
2. 工程地点: 东莞市凤岗镇凤德岭金鹏路。
3. 工程规模: 本项目为东莞市凤岗镇凤德岭产业园1期项目,项目占地约35816.65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118194.945平方米,拟建4幢厂房及相关配套设施等;容积率≤3.3,建筑密度≤50%,建筑限高≤60米。(具体建设规模及内容以批复的文件为准)。
4. 建筑功能: 厂房及相关配套设施等。
5. 投资估算: 约35000.00万元,其中建安费约30995.0910万元(投资金额以最终批复的文件为准)。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 工程设计范围: 包括:总平面、建筑、结构、地下室、给排水、电气(含强电、弱电、智能化、高低压)、基坑支护、装饰装修、幕墙、绿色建筑(二星绿色建筑)、消防、防雷接地、暖通、节能、海绵城市、燃气、无障碍、环境景观绿化、市政配套设施接驳及与主体建筑相配套的附属设施(红线范围内的道路、道路排水电气、围墙等)和构筑物等专业设计。
2. 工程设计阶段: 包括总体规划方案设计、建筑方案设计、设计方案及调整、初步设计(含报工概设计、工程概算书等)、施工图设计、施工现场配合及竣工图配合服务。
3. 工程设计服务内容: 工程设计文件深度必须满足国家及东莞市关于房屋市政工程设计的相关阶段要求等有关规定,中标人需提供相关资料及协助招标人办理政府方面的立项、审批、备案等手续。

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三、工程设计周期

开工日期：以发包人书面通知为准

设计服务期 75 个日历天（不包含发包人及第三方审核以及报送相关部门审批时间）具体为：

(1) 方案设计及调整：自中标通知书签发后 15 个日历天内与招标人确定设计方案；
(2) 初步设计：自收到设计方案确认文件后 25 个日历天内向招标人提交初步设计图纸和相关资料（含报工规设计、工程设计概算书等）及按要求配合招标人办理有关初步设计审查手续；

(3) 施工图设计：自收到初步设计确认文件后 30 个日历天内向招标人提交施工图送审稿和相关资料，并在施工图送审稿审查通过后 5 个日历天内向招标人提交修改后的施工图和相关资料。

(3) 配合服务期：自办理好施工图审查手续之日起，至项目范围内所有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

其他（补充说明）：具体开始工作的时间以中标通知书签发之日（或招标人书面通知）开始计算。最终设计服务时间以招标人批准的中标人提供的进度计划为准，若项目建设滞后则本合同服务期顺延到合同所有内容完成为止。）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合同价格形式：采用专用合同条款第 10.2 款第（3）项其他价格形式中的按实结算合同形式，暂定签约合同价款，结算时按实际设计内容及专用合同条款第 10.2 款第（3）项及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6 及附件 7 约定的计算方式计算调整，最终设计费结算价以最终以经发包人审定的结果为准；

2.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陆佰陆拾柒万柒仟壹佰贰拾叁元叁角肆分（¥ 6677123.34 元）。

签约合同价为暂定价，具体结算方式详见合同附件（附件 6）；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张志华。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吴小军。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通用合同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5) 发包人要求；

- (6) 技术标准；
- (7)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东莞市凤岗镇 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经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十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四 份，设计人执 叁 份，建设主管部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代理机构各 壹 份。



发包人：东莞市凤岗镇凤德岭股份经济联合社（盖章）设计人：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张志华

组织机构代码：N2441900618321711B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东莞市凤岗镇凤德岭凤鸣路3号

凤德岭村民委员会

邮政编码：523000

法定代表人：张志华

委托代理人：

电话：3631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东莞农村商业银行凤岗凤德岭支行

账号：2000901 2151

时间：2024年09月22日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易志禹

组织机构代码：

纳税人识别号：91441900MA53WA684B

地址：广东省东莞市莞城街道东城路

莞城段33号601室

邮政编码：523000

法定代表人：易志禹

委托代理人：

电话：1001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东莞星河支行

账号：811090 29870

时间：2024年09月23日



附件 4: 设计人主要设计人员表

设计人主要设计人员表

姓名	姓名	职务	职称/ 注册执业资格	承担过的主要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易志禹	总经理	高级工程师/二级注册建筑师	洪梅河西人工智能和自动化制造项目首期工程勘察设计
其他人员				
二、项目组成员				
项目负责人	吴小军	建筑总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建筑师	凤凰岗古村活化、危房改造项目（第一期）工程总承包
项目 副负责人	谢建华	建筑总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建筑师	洪梅河西人工智能和自动化制造项目首期工程勘察设计
建筑专业 负责人	谢建华	建筑总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建筑师	洪梅河西人工智能和自动化制造项目首期工程勘察设计
结构专业 负责人	钟海英	结构总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洪梅河西人工智能和自动化制造项目首期工程勘察设计 东莞市生物技术产业园工程设计
给水排水 专业负责人	高科	给水总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排水）	东莞市生物技术产业园工程设计
暖通空调 专业负责人	田春伟	暖通空调 总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	东莞市生物技术产业园工程设计
建筑电气 专业负责人	李天华	建筑电气 总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东莞市生物技术产业园工程设计
.....				



三、施工现场服务成员				
施工现场配合 服务负责人	易志禹	总经理	高级工程师/二 级注册建筑师	洪梅河西人工智能和自动化制造项目首期 工程勘察设计

汕头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企业业绩 (3)



中标通知书



五通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洪梅河西人工智能和自动化制造项目首期工程勘察设计 工程项目 (招标编号: SXCSXQ12210917) 于2022年 10月 11日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公开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你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须在 2022年 11月 18日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发合同。

具体情况如下表:

项目法人	东莞水乡启创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谢建华	资质证号	20113201816
中标值 (系数)	0.6		
服务类中标价描述	详见招标文件		
服务期限 (服务类)	90个日历天 (详见招标文件)		
招标单位:	招标代理机构:	交易场所:	

2022年10月18日

说明: 本文书分别送行政监督部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中标人 (联合体各方)。篡改无效。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Dongguan City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地址: 东莞市南城西区平海路3路45号



合同编号: _____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房屋建筑工程)

汕头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东莞水乡岛创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人(全称): 万易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根据《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洪梅河西人工智能和自动化制造项目首期工程勘察设计的工程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洪梅河西人工智能和自动化制造项目首期工程勘察设计的工程设计。
2. 工程地点：东莞市洪梅镇。
3. 建设规模：本项目首期工程规划占地 52.56 亩，容积率约 3.5，总建筑面积 139075 平方米，其中计容面积 122639 平方米，不计容面积 16436 平方米，最大单体建筑面积大于 20000 平方米，最大高度>50m，（最终以规划部门审批的为准）。

4. 投资估算：总投资估算约 54997.40 万元，其中建安费约 41722.62 万元（投资金额以最终批复的文件为准，实施限额设计）。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 工程设计范围：总体规划方案设计、建筑方案设计、设计方案及调整、初步设计（含工程概算）、施工图设计、施工现场配合及竣工图配合服务。设计内容包括：规划总平面、建筑、结构、给排水、电气（含强电、弱电智能化）、采暖、空调与通风、消防、人防、防雷接地、节能、海绵城市、装配式建筑、基坑及边坡设计、绿建、门窗及幕墙、泛光照明及亮化、导视系统、交通标识、车位划线、BIM 建模、电子报批、日照分析、防洪论证（如有）、环境景观绿化及主体建筑相配套的附属设施和构筑物等。设计人尚需提供相关资料并协助发包人办理政府方面的立项、审批和施工图审查方面等手续（含规划电子报批等）。设计人需负责完成设计阶段中所需的专家评审、会务（含相关费用）等。

具体范围和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五章基础资料和勘察设计任务书。

2. 工程设计阶段：总体规划方案设计、建筑方案设计、设计方案及调整、初步设计（含工程概算）、施工图设计、施工现场配合及竣工图配合服务。设计人尚需提供相关资料并协助发包人办理政府方面的立项、审批和施工图审查方面等手续。

3. 工程设计服务内容：具体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1 及招标文件第五章基础资料和设计任务书。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1。



三、工程设计周期

设计服务期 90 个日历天（不包含发包人及第三方审核以及报送相关部门审批时间）具体为：

- (1) 方案设计调整：自中标通知书签发后 15 个日历天内与发包人确定设计方案；
- (2) 初步设计：自收到设计方案确认文件后 30 个日历天内向发包人提交初步设计图纸送审稿和相关资料（含概算书），送审稿审查通过后 5 个日历天内提交修改后的初步设计图纸和相关资料（含概算书），并配合发包人向相关主管部门办理初步设计报批等手续；

(3) 施工图设计：自收到初步设计确认文件后 30 个日历天内向发包人提交施工图送审稿和相关资料，并在施工图送审稿审查通过后 10 个日历天内向发包人提交修改后的施工图和相关资料。

配合服务期：自通过施工图审查机构的数字化审图之日起，至项目范围内所有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

具体工程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合同价格形式：采用专用合同条款第 10.2 款第 (3) 项其他价格形式中的按实结算合同形式，暂定签约合同价款，结算时按实际设计内容及专用合同条款第 10.2 款第 (3) 项及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6 约定的计算方式计算调整，最终设计费结算价以发包人审定结果为准；

2.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柒佰伍拾肆万陆仟陆佰玖拾贰元玖角陆分（¥7546692.96 元）。

本次招标项目在后续实施建设过程中可能采用“工程总承包”模式，若后续实施建设过程中本项目以“工程总承包”（即设计施工总承包、EPC）模式实施建设，本次招标项目的“施工图设计、施工现场配合及竣工图配合服务”将无需设计人负责实施，并相应扣减上述服务内容的合同金额（扣减比例为 50%），则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叁佰柒拾柒万叁仟叁佰肆拾陆元肆角捌分（¥3773346.48 元）。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_____。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谢建华。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履行本合同的相关补充协议（含会议纪要、变更、签证等修正文件）；
- (3)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5) 通用合同条款；

(6) 发包人要求；

(7)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补充通知、会议记录）；

(8) 技术标准；

(9)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如果有，含评标期间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10)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11)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东莞市洪梅镇 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发包人、设计人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 壹拾叁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伍 份，设计人执 伍 份，建设主管部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代理机构各执 壹 份。



发包人：(公章)

东莞水乡启创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李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MABY2TTL4E

地址：广东省东莞市洪梅镇洪梅河西

34 行政服务中心 3 号楼一楼 308 室

邮政编码：523000

电话：9289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账号：



设计人：(公章)

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志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MA53WA684B

地址：广东省东莞市莞城街道东城路莞城段 33 号

601 室

邮政编码：523000

电话：1001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星河支行

账号：811090 9870

2022-11-01

汕头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企业业绩（4）



中标通知书



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东莞市石排医院住院部门急诊楼扩建项目设计 工程项目（招标编号：SHCSPA12400143）于2024年 03月 14日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公开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你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 2024年 04月 25日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具体情况如下表：

项目法人	东莞市石排医院		
项目负责人	谢建华	资质证号	20113201816
中标值（系数）	0.8		
服务类中标价描述	参照《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2〕1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相关规定执行。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服务期限（服务类）	设计服务周期：80个日历天（不包含招标人对图纸的审核时间以及报送相关部门审批的时间）		
招标单位： 	招标代理机构： 	交易场所： 兹见证本通知书发出之日前该项目在中心场内交易过程和结果。 	

2024年03月25日

说明：本文书分别送行政监督部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中标人（联合体各方）。窜改无效。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Dongguan City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地址：东莞市南城西区平峦路45号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东莞市石排医院住院部门急诊楼扩建项目设计

甲方：东莞市石排医院

乙方：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石支（设计）【2024】014

拟稿人：钟伟森

审核人：王永强

签订地点：东莞市石排镇

签订日期：2024年4月10日

采购方式：（自主采购、定点采购、☒公开招标、电子卖场）



合同编号：石支(设计)【2024】014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房屋建筑工程)

汕头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东莞市石排医院

设计人（全称）：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易志鑫

地址：广东省东莞市莞城街道东城路莞城段33号601室

联系方式：0769-898010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东莞市石排医院住院部急诊楼扩建项目工程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东莞市石排医院住院部急诊楼扩建项目设计

2. 工程地点：东莞市石排镇。

3. 工程规模：住院部原建筑面积15092平方米，现规划在原住院楼西侧进行扩建，与现住院部各楼层相接，占地面积约1343.32平方米，楼高十一层，层高与旧有住院楼一致，总建筑面积约14776.52平方米，床位增设138张；急诊科原建筑面积390.7平方米，现规划门诊急诊楼扩建5层，占地面积约713.96平方米，楼高五层，总建筑面积约3569.80平方米，人防地下室一层，建设面积3206.95平方米。（建设内容和投资规模以最终批复的文件为准）。

4. 建筑功能：医疗行业。

5. 投资估算：项目总投资估算约14,568.00万元，其中工程建安费约12,606.00万元。

（进行限额设计，投资金额以最终批复的文件为准）。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 工程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总体规划方案设计、建筑方案设计、环境设计、方案设计调整、初步设计（含工程概算编制）、基坑支护设计（如有）、工程施工图设计、绿色建筑、海绵城市设计、施工现场配合及竣工图配合服务。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现状拆除工程、规划总平面图、建筑、结构、电气、给排水、暖通、室内外装饰装修（含室内精装修）、建筑智能化、消防、园林景观、绿色建筑、电梯、钢结构（如有）、幕墙（如有）、人防（附建式）、医疗工艺设计、海绵城市、泛光照明、标识系统、环境景观绿化及与主体建筑相配套的附属设施和构筑物等专业设计。负责设计各阶段中所需的专家评审、会务、电子



校核、规划报批等。中标人尚需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相关资料并协助招标人办理政府方面的立项、审批、备案、验收等手续（含政府相关部门要求的电子报批等）。

2. 工程设计阶段：总体规划方案设计、建筑方案设计、环境设计、方案设计及调整、初步设计（含工程概算编制）、基坑支护设计（如有）、工程施工图设计、绿色建筑设计、海绵城市设计、施工现场配合及竣工图配合服务。

3. 工程设计服务内容：现状拆除工程、规划总平面、建筑、结构、电气、给排水、暖通、室内外装饰装修（含室内精装修）、建筑智能化、消防、园林景观、绿色建筑、电梯、钢结构（如有）、幕墙（如有）、人防（附建式）、医疗工艺设计、海绵城市、泛光照明、标识系统、环境景观绿化及与主体建筑相配套的附属设施和构筑物等专业设计。负责设计各阶段中所需的专家评审、会务、电子校核、规划报批等。中标人尚需在规定的期

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1。

三、工程设计周期，服务期 80 天。

计划开始设计日期：2024 年 3 月 25 日。

计划完成设计日期：2024 年 6 月 12 日。

具体工程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合同价格形式：采用专用合同条款第 10.2 款第（3）项其他价格形式中的按实结算合同形式，暂定签约合同价款，结算时按实际设计内容及专用合同条款第 10.2 款第（3）项及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6 约定的计算方式计算调整，最终设计费结算价以最终以经财政部门审定的结果为准。

2.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佰玖拾捌万肆仟陆佰壹拾柒元陆角（¥ 2,984,617.60 元），最终设计费结算价格以最终经财政部门审定结果为准。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梁婉笑。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戴建华。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通用合同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 (如果有);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 (如果有);

(5) 发包人要求;

(6) 技术标准;

(7)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 (如果有);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在设计人无任何违约的情况下,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东莞市石排镇 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 贰 份,副本一式 壹拾叁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正本 壹 份,副本 肆 份,设计人执正本 壹 份,副本 陆 份,建设主管部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代理机构各执副本 壹 份。



经手人姓名: 易志禹

分馆院长

法定代表人签名: 潘志雄



(盖章)

设计人: 万华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易志禹

组织机构代码: /

组织机构代码: MA53WA684

纳税人识别号: 12441900457226077Y

纳税人识别号: 91441900MA53WA684B

地址: 东莞市石排镇石排大道中198号

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莞城街道东城路莞城段33号601室

邮政编码: 523330

邮政编码: 523000

法定代表人: 潘志雄

法定代表人: 易志禹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电话: 6333

电话: 1001

传真: /

传真: 1001

电子信箱: /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渤海银行东莞东城支行

账号: /

账号: 207580 0175

时间: 2021年 11月 10日

时间: 2021年 11月 10日

企业获奖



序号	项目名称	奖项名称	奖项级别	颁奖单位	获奖时间
1	建陶科技城展厅工程	二〇二四年度广州市优秀工 程勘察设计奖 公共建筑工程设计组三等 奖	市级	广州市勘察设 计行业协会	2024 年
2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 开发区第四中学（含 第十小学）新建工程	东莞市 2023-2024 年度优秀 勘察设计（建筑工程设计方 案） 学校、办公楼三等奖	市级	东莞市勘察设 计协会	2025 年 6 月
3	合通科技营运总部 项目	东莞市 2023-2024 年度优秀 勘察设计（建筑工程设计方 案） 工业建筑三等奖	市级	东莞市勘察设 计协会	2025 年 6 月
4	洪梅河西人工智能和 自动化制造项目首期 工程	东莞市 2023-2024 年度优秀 勘察设计（建筑工程设计方 案） 工业建筑三等奖	市级	东莞市勘察设 计协会	2025 年 6 月
5	中国丰城唯美养生谷 项目	东莞市 2023-2024 年度优秀 勘察设计（建筑工程设计方 案） 公共建筑三等奖	市级	东莞市勘察设 计协会	2025 年 6 月



获奖证书

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你单位 红岗科技城展厅工程 项目，被评为二〇二四年度广州市
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公共建筑工程设计组三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广州市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二〇二四年



中国社会组织服务平台
(民政部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

广州市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注册状态: 正常

已缴注册资本: 5000000.00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1440100517360463T

法定代表人: 周国辉

成立时间: 2005-05-20

广州市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1440100517360463T

法定代表人: 周国辉

成立时间: 2005-05-20

广州市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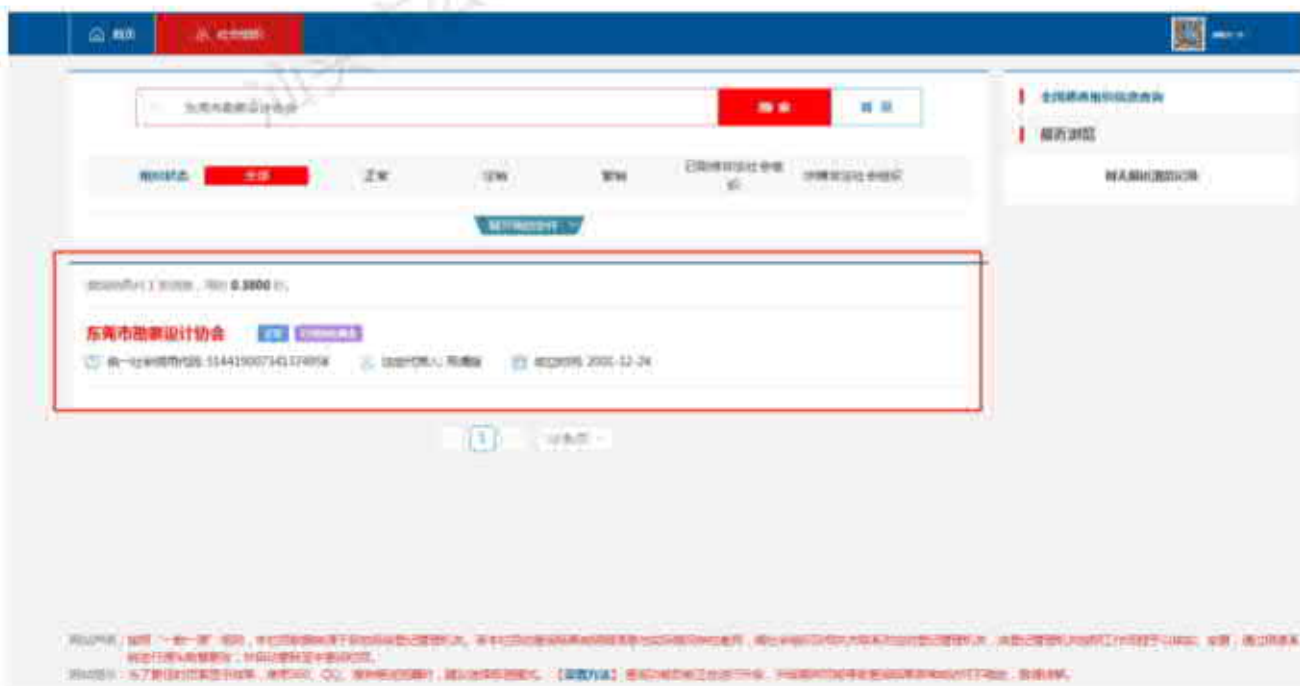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1440100517360463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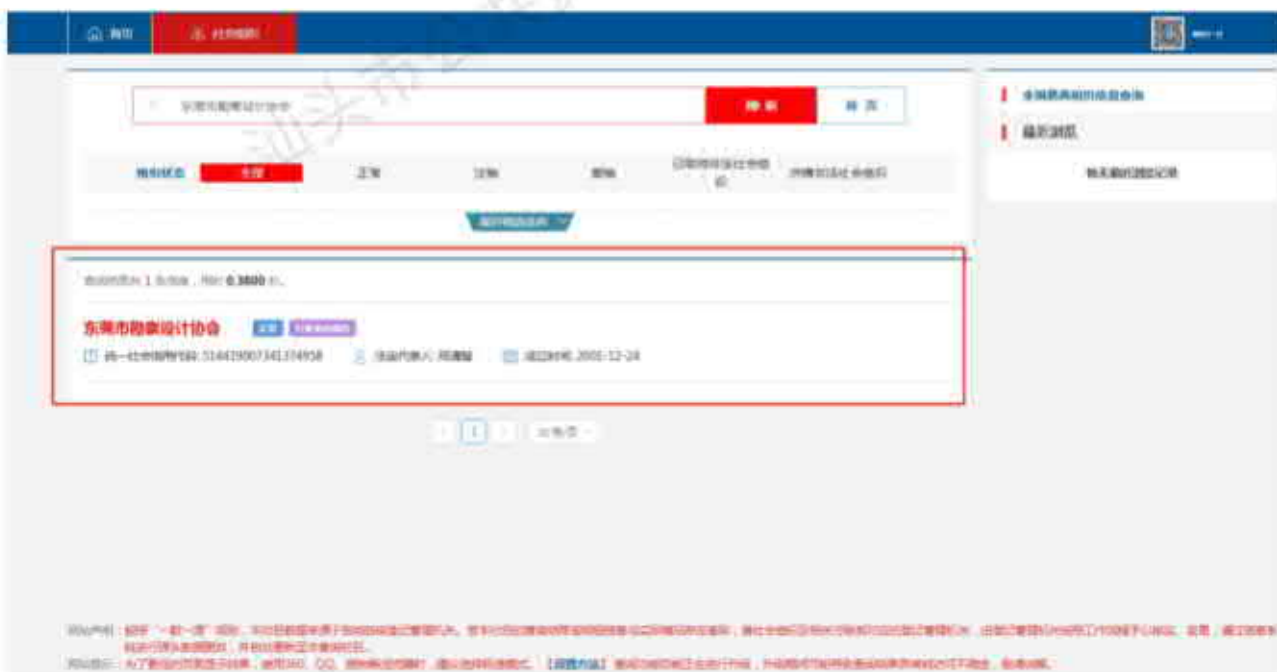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周国辉

成立时间: 2005-05-20



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
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





企业认证情况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15723S20278R0S

兹 证 明

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53WA684B

注册地址: 中国·广东省东莞市莞城街道东城路莞城段 33 号 601 室 (邮政编码: 523008)
经营地址: 中国·广东省东莞市莞城街道东城路莞城段 33 号 601 室 (邮政编码: 523008)

建立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

GB/T45001-2020/ISO 45001:2018《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

通过认证范围:

资质范围内建筑工程设计、城乡规划编制所涉及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场所涉及: 广东省东莞市莞城街道东城路莞城段 33 号 601 室)

初次发证日期: 2023 年 09 月 18 日

有效期至: 2026 年 09 月 17 日

主任:

赵志林

中煤协联合认证(北京)中心

北京市朝阳区芍药居 39 号楼 5 层

认证专用章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157-M



本证书在国家规定的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有效期内使用有效
本证书通过定期监督审核保持, 与年度确认通知书同时使用方为有效
扫描二维码可验证此证书真伪及动态管理信息
认证证书可在本机构网站 www.ccncc.net.cn 上查询
还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汕头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15723E20316R0S

兹证明

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53WA684B

注册地址: 中国·广东省东莞市莞城街道东城路莞城段 33 号 601 室 (邮政编码: 523008)
经营地址: 中国·广东省东莞市莞城街道东城路莞城段 33 号 601 室 (邮政编码: 523008)

建立的环境管理体系符合

GB/T24001-2016/ISO 14001:2015《环境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

通过认证范围:

资质范围内建筑工程设计、城乡规划编制所涉及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场所涉及: 广东省东莞市莞城街道东城路莞城段 33 号 601 室)

初次发证日期: 2023 年 09 月 18 日
有效期至: 2026 年 09 月 17 日
主任:

赵志林

中煤协联合认证(北京)中心
北京市朝阳区芍药居 39 号楼 5 层



中煤协联合认证(北京)中心
管理体系
CNAS C157-M



本证书在国家规定的市场监管总局、资质许可有效期间内使用有效
本证书通过定期监督审核保持, 并应就确认通知书同时使用方为有效
扫描二维码可验证此证书真伪及动态管理信息
验证证书可在本机构网站 www.cemc.net.cn 上查询
还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认证公告



万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万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万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万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万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万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万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万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万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万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万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万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万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万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万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万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万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万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万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万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万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万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万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万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万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万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万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万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万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万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万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万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万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万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汕头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15723Q20494R0S

兹 证 明

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53WA684B

注册地址: 中国·广东省东莞市莞城街道东城路莞城段 33 号 601 室 (邮政编码: 523008)
经营地址: 中国·广东省东莞市莞城街道东城路莞城段 33 号 601 室 (邮政编码: 523008)

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19001-2016/ISO 9001:2015《质量管理体系 要求》

通过认证范围:

资质范围内建筑工程设计、城乡规划编制
(场所涉及: 广东省东莞市莞城街道东城路莞城段 33 号 601 室)

初次发证日期: 2023 年 09 月 18 日
有效期至: 2026 年 09 月 17 日
主任:

赵志林

中煤协联合认证(北京)中心
北京市朝阳区芍药居 39 号楼 5 层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157-M



本证书在国家规定的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有效期限内使用有效
本证书通过定期监督审核保持, 与年度确认通知书同时使用方为有效
扫描二维码可验证此证书真伪及动态管理信息
认证证书可在本机构网站 www.ccacc.net.cn 上查询
还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项目负责人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谢建华

身份证号：430103197901010030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学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6月20日

评审组织：东莞市工程系列建筑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19001085202

发证单位：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9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注册有效期：2026年04月01日
至2026年09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
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
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 名：谢建华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2年05月09日

注册编号：20113201816

聘用单位：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仅限投标使用

注册有效期：2025年04月23日-2027年04月22日



主任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谢建华

2026年4月10日

发证日期：2025年04月2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筑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领域 诚信记录

请输入企业名称、身份证号或手机号，输入验证码后点击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政务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热点](#)

[人员查询](#)
[人员列表](#)

[手机查看](#)
[退出](#)



谢建华

身份证号	证件号码	43	30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万成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贡献](#)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诚信承诺记录](#)

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单位：万成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电子证书编号：20113201816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6744-002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7年04月22日

汕头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 谢建明

证件号码: 430

30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303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0204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0303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人员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9	111701484622	8000	1280	0	640	8000	64	16	32	
202510	111701484622	8000	1280	0	640	8000	64	16	32	
202511	111701484622	8000	1280	0	640	8000	64	16	32	
202512	111701484622	8000	1280	0	640	8000	64	16	32	
202601	111701484622	8000	1280	0	640	8000	64	16	32	
202602	111701484622	8000	1280	0	640	8000	64	16	32	
202603	111701484622	8000	1280	0	640	8000	64	16	32	
202604	111701484622	8000	1280	0	640	8000	64	16	32	
202605	111701484622	8000	1280	0	640	8000	64	16	32	
202606	111701484622	8000	1280	0	640	8000	64	16	32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1701484622: 东莞市: 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12-22,核查网页地址: <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人账户”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6月25日



中标通知书



万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东莞市生物技术产业园工程设计 工程项目（招标编号：SHCSHQ12310939）于2023年2月26日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公开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你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2023年08月03日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具体情况如下表：

项目法人	东莞市生技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谢建华	资质证号	20113201816
中标价（系数）	0.8		
服务类中标价描述	详见招标文件		
服务期限（服务类）	120 日历天		
招标单位： 	招标代理机构： 	交易场所： 兹见证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该项目在中心场内交易过程和结果。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3年07月04日

说明：本文书分别送行政监督部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中标人（联合体各方）。篡改无效。



东莞市生物技术产业园工程设计合同

GF-2015-0209

合同编号: WY2023-H0071176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房屋建筑工程)

东莞市生物技术产业园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东莞市生物技术产业园工程设计

工程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

合同编号: WY2023-H0071176

设计证书等级: 建筑工程甲级

发包人: 东莞市生技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人: 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3.7.31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东莞市生技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人(全称): 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东莞市生物技术产业园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设计及相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东莞市生物技术产业园工程设计。

2.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 广东省企业投资备案证, 证号: 2302-441900-04-01-781905。

3. 工程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台湾高科技园台中路西南侧(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4. 规划占地面积: 规划占地面积 52964.49 平方米, 计容面积: 约 162120.75 平方米; 地上 / 层, 地下 / 层; 建筑高度: 限高为 80 米(建筑规模以最终批复的文件为准)。

5. 建筑功能: 生产厂房、员工宿舍、配套服务用房等。

6. 投资估算: 项目估算总投资约 128000 万元, 其中建安工程费约 83000 万元。(投资金额以最终批复的文件为准)。

7. 工程主要技术标准: 必须严格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现行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相关规定。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 工程设计范围和设计服务内容: 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用地红线范围内): 总体规划方案设计、建筑方案设计、环境设计、设计方案及调整、初步设计(含工程概算编制)、基坑支护设计、工程施工图设计、装配式设计、绿色建筑设计、施工现场配合及竣工图配合服务。设计内容包括: 规划总平面、建筑、结构、给排水、电气(含强电、弱电)、消防、人防、燃气、防雷接地、暖通、电梯、门窗、幕墙、钢结构



构、宿舍和配套服务用房的室内外装饰装修、厂房公共区域装修（不含厂房室内精装修）、智能化系统、环境景观、园林绿化、景观照明、园区道路、标识工程、地库划线、公共设施配套、管线综合及与主体建筑相配套的附属设施和构筑物、节能、绿色建筑、日照分析、规划电子报批、编制估算和概算、各类深化设计、全过程的技术把关及跟踪服务、施工过程中的优化及设计变更等。设计人尚需提供相关资料并协助发包人办理政府方面的立项、审批等手续。具体范围和-content 见招标文件第三章基础资料和设计任务书。

2. 工程设计阶段：本工程设计分为如下阶段：方案设计阶段（含总体规划方案、建筑方案、投资估算等）、初步设计阶段（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阶段、施工配合服务阶段（含竣工图配合服务）。

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1。

3. 发包人有权根据本工程开发模式对设计人的合同范围进行调整：

（1）根据本工程规划实施的具体情况，若由于政策调整、产业发展调整等原因导致本工程的投资规模发生调整、取消部分单位工程、工程缓建或停建等。设计人的工程设计范围和服务内容也随之变化，设计人应充分理解此风险并无条件接受，不得拒绝。设计人已完成的工程设计费经发包人书面确认后按合同约定的计算方式据实结算，设计人不得因此向发包人提出任何索赔；

（2）如本工程采用 EPC 模式，发包人在本工程的施工图设计阶段开始前发函通知设计人，本工程设计后续施工图设计阶段和施工配合阶段的服务内容由发包人另行委托，设计人的合同范围也随之调减。设计人应充分理解此风险并无条件接受，不得拒绝。设计人已完成的工程设计费经发包人书面确认后按合同约定的计算方式据实结算，设计人不得因此向发包人提出任何索赔；

（3）如本工程未采用 EPC 模式，设计人接到发包人的施工图设计开工令后，按本合同约定继续开展本工程的设计服务。

三、工程设计周期

总设计工期 120 天（不包含发包人及第三方审核以及报送相关部门审批时间），配合服务期自办理好施工图审查备案手续之日起，至项目范围内所有工程竣工书面验



收合格并验收合格之日止。具体为：

(1) 方案设计调整：自中标通知书签发后 20 天内与发包人确定设计方案；

(2) 初步设计：自收到设计方案确认文件后 40 天内向发包人提交初步设计图纸和相关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工程设计概算书等）及按要求配合发包人完成相关初步设计审查；

(3) 施工图设计：自收到初步设计确认文件后 50 天内向发包人提交施工图送审稿和相关资料，并在施工图送审稿审查通过后 10 天内向发包人提交施工图送审稿及相关资料等；

(4) 配合服务期：自办理好施工图审查备案手续之日起，至项目范围内所有工程竣工书面验收合格并完成结算之日止。

备注：具体开始工作的时间以中标通知书签发之后，发包人书面通知后开始计算，其中最终服务时间以发包人书面批准的施工单位提供的进度计划为准，若项目建设非设计人原因导致滞后的，则本合同服务期顺延至项目范围内所有工程竣工书面验收合格并完成结算之日止。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合同价格形式：采用专用合同条款第 10.2 款第 (3) 项其他价格形式中的按实结算合同形式，暂定签约合同价款，结算时按实际设计内容及专用合同条款第 10.2 款第 (3) 项及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6 约定的计算方式计算调整，最终设计费结算价以发包人审定的结果为准；

2. 签约合同价为：暂定合同（含税）总价为：¥ 18,630,874.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仟捌佰陆拾叁万零捌佰柒拾肆元），其中：增值税率为 6%，税金金额¥1,054,577.77 元，不含税合同总价款为¥ 17,576,296.23 元。

按照现行税收政策规定，每次付款前，设计人必须提供合法、有效、与本合同总价款条款中增值税税率一致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给发包人，否则发包人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构成违约；在发包人除支付质保金（若有）外的最后一期款项前，设计人须连同当期支付款项发票和质保金（若有）发票一并提交给发包人；若后期出现质保问题，按照质保责任和条款，部分或全部扣除质保金（若有）的，不退还相应金额的发票。在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因税收政策（包括不限税收规范性文件等相关法律法规）变动导致增值税税率调整，合同不含税价款保持不变，合同未执行部分含税价按不含税价及变化后的增值税税率计算后执行。设计人对此无异议，本条款与合同等其他条款约定有冲突的，以本条款为准。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主管及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孟祥国。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谢建华。

六、合同文件构成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 (1) 合同签署后，双方对本合同的修改、补充等契约性文件；
- (2) 本设计合同协议书；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6) 发包人要求及委托书、工作联系函；
- (7) 招标文件、补充通知（如有）；
- (8)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9) 投标文件；
- (10) 技术标准；
- (11)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 (12)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相互矛盾时，按照上述顺序作出解释，即：如顺序在前的合同文件中没有规定，则按照顺序在后的相关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如前后文件约定或者规定内容互相矛盾时，按照顺序在前的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如同一顺



文件约定或者规定内容互相矛盾时,按照签署时间在后的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

七、保证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东莞市松山湖高新区新城大道9号中大365园区的发包人办公室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签名章)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八份,发包人执四份,设计人执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发包人(甲方): (盖章)
东莞市生技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签名章)

地址: 东莞市松山湖高新区新城大道9号中大365园区3号楼6楼
电话: 3012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设计人(乙方): (盖章)
万康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签名章)

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莞城街道东城路莞城段33号601室
电话: 1001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合同签订日期: 2023年7月31日



中标通知书



万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洪梅河西人工智能和自动化制造项目首期工程勘察设计的工程项目（招标编号：SXCXQ12210917）于2022年10月11日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公开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你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2022年11月18日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具体情况如下表：

项目法人	东莞水乡启创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谢建华	资质证号	20113201816
中标值（系数）	0.6		
服务类中标价描述	详见招标文件		
服务期限（服务类）	90个日历天（详见招标文件）		
招标单位： 	招标代理机构： 	交易场所： 兹见证本通知发出之日起该项目在中心交易过程和结果。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年10月18日

说明：本通知书分别送行政监督部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中标人（联合体各方）。篡改无效。



GF—2016—0209

合同编号: _____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房屋建筑工程)

(房屋建筑工程)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东莞水乡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人(全称) 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根据《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洪梅河西人工智能和自动化制造项目首期工程勘察设计工程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洪梅河西人工智能和自动化制造项目首期工程勘察设计。
2. 工程地点：东莞市洪梅镇。
3. 建设规模：本项目首期工程规划占地 52.56 亩，容积率约 3.5，总建筑面积 139075 平方米，其中计容面积 122639 平方米，不计容面积 16436 平方米，最大单体建筑面积大于 20000 平方米，最大高度>50m。(最终以规划部门审批的为准)。
4. 投资估算：总投资估算约 54997.40 万元，其中建安费约 41722.62 万元(投资金额以最终批复的文件为准，实施限额设计)。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 工程设计范围：总体规划方案设计、建筑方案设计、设计方案及调整、初步设计(含工程概算)、施工图设计、施工现场配合及竣工图配合服务。设计内容包括：规划总平面、建筑、结构、给排水、电气(含强电、弱电智能化)、采暖、空调与通风、消防、人防、防雷接地、节能、海绵城市、装配式建筑、基坑及边坡设计、绿建、门窗及幕墙、泛光照明及亮化、导视系统、交通标识、车位划线、BIM 建模、电子报批、日照分析、防洪论证(如有)、环境景观绿化及主体建筑相配套的附属设施和构筑物等。设计人尚需提供相关资料并协助发包人办理政府方面的立项、审批和施工图审查方面等手续(含规划电子报批等)。设计人需负责完成设计阶段中所需的专家评审、会务(含相关费用)等。

具体范围和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五章基础资料和设计任务书。

2. 工程设计阶段：总体规划方案设计、建筑方案设计、设计方案及调整、初步设计(含工程概算)、施工图设计、施工现场配合及竣工图配合服务。设计人尚需提供相关资料并协助发包人办理政府方面的立项、审批和施工图审查方面等手续。

3. 工程设计服务内容：具体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1 及招标文件第五章基础资料和设计任务书。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1。



三、工程设计周期

设计服务期：90个日历天（不包含发包人及第三方审核以及报送相关部门审批时间）具体为：

(1) 方案设计调整：自中标通知书签发后 15 个日历天内与发包人确定设计方案；

(2) 初步设计：自收到设计方案确认文件后 30 个日历天内向发包人提交初步设计图纸送审稿和相关资料（含概算书），送审稿审查通过后 5 个日历天内提交修改后的初步设计图纸和相关资料（含概算书），并配合发包人向相关主管部门办理初步设计报批等手续；

(3) 施工图设计：自收到初步设计确认文件后 30 个日历天内向发包人提交施工图送审稿和相关资料，并在施工图送审稿审查通过后 10 个日历天内向发包人提交修改后的施工图和相关资料；

配合服务期：自通过施工图审查机构的数字化审图之日起，至项目范围内所有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

具体工程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合同价格形式：采用专用合同条款第 10.2 款第 (3) 项其他价格形式中的按实结算合同形式，暂定签约合同价款，结算时按实际设计内容及专用合同条款第 10.2 款第 (3) 项及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6 约定的计算方式计算调整，最终设计费结算价以发包人审定结果为准；

2.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柒佰伍拾肆万陆仟陆佰玖拾贰元玖角陆分（¥7546692.96 元）。

本次招标项目在后续实施建设过程中可能采用“工程总承包”模式，若后续实施建设过程中本项目以“工程总承包”（即设计施工总承包、EPC）模式实施建设，本次招标项目的“施工图设计、施工现场配合及竣工图配合服务”将无需设计人负责实施，并相应扣减上述服务内容的合同金额（扣减比例为 50%），则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叁佰柒拾柒万叁仟叁佰肆拾陆元肆角捌分（¥3773346.48 元）。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_____。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谢建华。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履行本合同的相关补充协议（含会议纪要、变更、签证等修正文件）；
- (3)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5) 通用合同条款；

(6) 发包人要求；

(7)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补充通知、会议记录）；

(8) 技术标准；

(9)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如果有，含评标期间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10)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11)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东莞市洪梅镇 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发包人、设计人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 壹拾叁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伍 份，设计人执 伍 份，建设主管部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代理机构各执 叁 份。



发包方(公章)

东莞水乡启创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李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8Y2TTL4E

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洪梅镇洪梅河西

34 行政服务中心 3 号楼一楼 308 室

邮政编码: 523000

电话: 9289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账号:

2022-11-01



设计人:(公章)

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志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53WA684B

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莞城街道东城路莞城段 33 号

601 室

邮政编码: 523000

电话: 1001

传真: /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星河支行

账号: 811090 9870

其他设计人员

(1) 建筑专业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筑师

Class 1 Registered Architect

该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注册建筑师的执业资格。

仅限投标使用



姓名：吴小军
证件号码：43 78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2年07月
批准日期：2018年05月13日
管理号：201805027440000077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单位 从业人员 招标投标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 请输入关键词 请输入关键词

搜索

首页 监督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管理 > 人员列表

手机数据

吴小军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 78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万诚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诚信记录

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单位：万诚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电子证书编号：20194411470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6744-007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7年04月29日



有效期：2026年04月01日
2026年03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名：吴小军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82年07月07日

注册编号：20194411470

聘用单位：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仅限投标使用

注册有效期：2025年04月30日-2027年04月29日



主任
吴小军

吴小军

个人签名：吴小军

签名日期：2026年4月1日

发证日期：2025年04月30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吴小军

身份证号：43 78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学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7月1日

评审组织：东莞市工程系列建筑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19001132083

发证单位：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30日

仅限投标使用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 吴小军

证件号码: 43

78

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705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0705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0705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人员缴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9	111701484622	4775	764	0	382	4546	36.37	9.09	18.18	
202510	111701484622	4775	764	0	382	4546	36.37	9.09	18.18	
202511	111701484622	4775	764	0	382	4775	38.2	9.55	19.1	
202512	111701484622	4775	764	0	382	4775	38.2	9.55	19.1	
202601	111701484622	4775	764	0	382	4775	38.2	9.55	19.1	
202602	111701484622	4775	764	0	382	4775	38.2	9.55	19.1	
202603	111701484622	4775	764	0	382	4775	38.2	9.55	19.1	
202604	111701484622	4775	764	0	382	4775	38.2	9.55	19.1	
202605	111701484622	4775	764	0	382	4775	38.2	9.55	19.1	
202606	111701484622	4775	764	0	382	4775	38.2	9.55	19.1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1701484622: 东莞市: 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 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 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12-22, 核查网页地址: <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 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 《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 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人账户”是按政策规定, 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 2026年06月25日

(2) 结构专业负责人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黄浩文

身份证号：44 38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结构设计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仅限投标使用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30日

评审组织：广州市建筑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1001106746

发证单位：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8月31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Class 1 Registered Structural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
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
考试，取得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职业资
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仅限投标使用



姓 名: 黄浩文

证件号码: 44 38

性 别: 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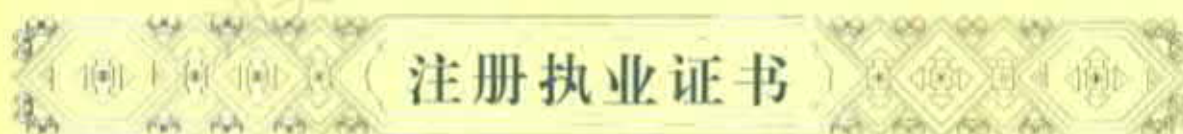
出生年月: 1985年05月

批准日期: 2023年11月05日

管 理 号: 20231100344000000147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仅限投标使用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
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黄 浩 文

证书编号 S244404077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S0061881

发证日期 2024年10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黄浩文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5年05月14日

注册编号：S20244404077



聘用单位：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仅限投标使用

注册有效期：2026年04月07日-2027年12月31日

个人签名：

黄浩文

签名日期：

2026年04月08日



发证日期：2026年04月07日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 黄浩文

证件号码: 440

38

参保人/单位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202	实际缴费3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202	实际缴费3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202	实际缴费3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604	111701484622	4775	764	0	382	4775	38.2	9.55	19.1	
202605	111701484622	4775	764	0	382	4775	38.2	9.55	19.1	
202606	111701484622	4775	764	0	382	4775	38.2	9.55	19.1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1701484622: 东莞市: 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 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12-22, 核查网页地址: <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 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 《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 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人账户”是按政策规定, 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 2026年06月25日

(3) 给水排水专业负责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执业证书

仅限投标使用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李 美 兰

证书编号 CS134400795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CS0011278

发证日期 2013年10月30日

汕头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注册有效期: 2026年06月04日
2026年12月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给水排水)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
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李美兰

性 别: 女

出生日期: 1974年09月14日

注册编号: CS20134400795

聘用单位: 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5年12月22日-2028年12月21日



仅限投标使用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年06月04日

发证日期: 2025年12月22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公用设备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Utility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0025169
No.:

仅限投标使用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12134420199130822
File No.:

姓名: 李美兰
Full Name: 李美兰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年月: 1974年09月
Date of Birth: 1974年09月
专业类别: 给水排水
Professional Type: Water Supply & Drainage
批准日期: 2012年09月18日
Approval Date: 2012年09月18日

签发单位: 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Issued by: 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签发日期: 2013年03月03日
Issued on: 2013年03月03日





仅限投标使用



粤高职位字第1800101035015号

李美兰 于2017 年
11 月，经 广东省建筑工
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给水排水设计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单位

2018 年 02 月 06 日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 李... ..

证件号码: 36...

63

参保人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711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0711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0711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人员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9	111701484622	4775	764	0	382	4546	36.37	9.09	18.18	
202510	111701484622	4775	764	0	382	4546	36.37	9.09	18.18	
202511	111701484622	4775	764	0	382	4775	38.2	9.55	19.1	
202512	111701484622	4775	764	0	382	4775	38.2	9.55	19.1	
202601	111701484622	4775	764	0	382	4775	38.2	9.55	19.1	
202602	111701484622	4775	764	0	382	4775	38.2	9.55	19.1	
202603	111701484622	4775	764	0	382	4775	38.2	9.55	19.1	
202604	111701484622	4775	764	0	382	4775	38.2	9.55	19.1	
202605	111701484622	4775	764	0	382	4775	38.2	9.55	19.1	
202606	111701484622	4775	764	0	382	4775	38.2	9.55	19.1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1701484622: 东莞市: 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列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12-22, 核查网页地址: <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人账户”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6月25日

(4) 电气专业负责人



汕头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李天华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1年04月17日

注册编号: DG20174401163

聘用单位: 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6年06月08日-2029年06月07日



仅限投标使用

个人签名: 李天华

签名日期: 2026年6月12日



发证日期: 2026年06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李天华

证书编号 DG174401163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DG0019159

发证日期 2017年05月02日



李天华 于二〇〇六年
十二月，经 广东省电子工程
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电子技术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粤高职称字第 0700191085322 号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事厅

二〇〇七年三月十六日





仅限投标使用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201401234012301440118302916
File No.

姓名: 李天彪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1年04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供配电
Professional Type Distribution
批准日期: 2014年09月07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Issued on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电气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Electrical Engineer.

仅限投标使用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DP00023045
No.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 李万禹

证件号码: 64

13

参保人于2026年06月25日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203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203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203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9	111701484622	4775	764	0	382	4546	36.37	9.09	18.18	
202510	111701484622	4775	764	0	382	4546	36.37	9.09	18.18	
202511	111701484622	4775	764	0	382	4775	38.2	9.55	19.1	
202512	111701484622	4775	764	0	382	4775	38.2	9.55	19.1	
202601	111701484622	4775	764	0	382	4775	38.2	9.55	19.1	
202602	111701484622	4775	764	0	382	4775	38.2	9.55	19.1	
202603	111701484622	4775	764	0	382	4775	38.2	9.55	19.1	
202604	111701484622	4775	764	0	382	4775	38.2	9.55	19.1	
202605	111701484622	4775	764	0	382	4775	38.2	9.55	19.1	
202606	111701484622	4775	764	0	382	4775	38.2	9.55	19.1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1701484622: 东莞市: 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部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12-22。核查网页地址: <http://ggfs.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人账户”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6月25日

第 1 页, 共 1 页

(5) 暖通空调专业负责人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Registered Utility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
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
试，取得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职业资格。

仅限投标使用

姓名：于思维
证件号码：22 46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88年03月
专业：暖通空调
批准日期：2021年10月24日
管理号：20211001422000000005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

注册执业证书

仅限投标使用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
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于思维

证书编号 CN232200256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CN0021058

发证日期 2023年02月27日



注册有效期: 2026年06月12日
2026年12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于思维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8年03月23日

注册编号: CN20232200256

聘用单位: 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6年06月10日-2029年06月09日

仅限投标使用

于思维

个人签名:

于思维

签名日期:

2026年06月12日



发证日期: 2026年06月10日



吉林省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姓名:于思维

性别:女

证件号码:22 46

专业名称: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仅限投标使用

授予资格时间:2022年01月01日

证书编号:2022B09425

公布文号:吉人社函〔2023〕24号

发文单位: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查询网址:<https://zhhrs.hrss.jl.gov.cn/>

此证书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同时取代
原《吉林省专业技术资格评审表》存入个人档案使用。

二维码验证



电子证书生成日期:2023年02月05日

数据来源:吉林省电子证照库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 王耀华

证件号码: 229

46

参保人在东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410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2410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2410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人员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9	111701484622	4775	764	0	382	4546	36.37	9.09	18.18	
202510	111701484622	4775	764	0	382	4546	36.37	9.09	18.18	
202511	111701484622	4775	764	0	382	4775	38.2	9.55	19.1	
202512	111701484622	4775	764	0	382	4775	38.2	9.55	19.1	
202601	111701484622	4775	764	0	382	4775	38.2	9.55	19.1	
202602	111701484622	4775	764	0	382	4775	38.2	9.55	19.1	
202603	111701484622	4775	764	0	382	4775	38.2	9.55	19.1	
202604	111701484622	4775	764	0	382	4775	38.2	9.55	19.1	
202605	111701484622	4775	764	0	382	4775	38.2	9.55	19.1	
202606	111701484622	4775	764	0	382	4775	38.2	9.55	19.1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1701484622: 东莞市: 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站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东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12-22,核查网页地址: <http://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人账户”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6月25日

第 1 页, 共 1 页

(6) 工程造价专业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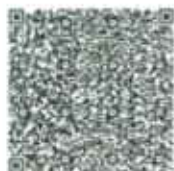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 I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刘松涛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74年07月11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094400019885
有 效 期： 2026年01月01日-2029年12月31日
聘 用 单 位： 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仅限投标使用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年5月26日



发证日期： 2025年12月15日



姓 名: 刘松涛
 身份证号码: 51 70
 性 别: 男
 专 业: 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 枣庄市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

证书编号: 建[造]11093700009787

初始注册日期: 2009 年 07 月 21 日

国家机关印章:

发 证 日 期: 2021 年 10 月 16 日



延续注册登记栏

第一次延续注册: 第二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限:

注册受理机关

会 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限:

注册受理机关

会 章

年 月 日

第三次延续注册:

第四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限:

注册受理机关

会 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限:

注册受理机关

会 章

年 月 日

变更注册登记栏

原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会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会 章

年 月 日

原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刘松涛
 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受理机关 建[造]11093700010685

会 章

年 月 日

会 章

2022 年 12 月 27 日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符合
国家颁布的《试行条例》
规定的相应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条件,具备相应专业
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编号: 4742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credential holder is up to
the tenure of the correspond-
ing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ition prescribed in the Pro-
posed Regulations issued by
the state and therefore has
full qualifications for the cor-
responding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ition.

Personnel Department of
Sichuan Province

姓名 刘松涛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4.7.11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经济

资格名称 工程师



四川高建厅建筑工程
技术中级职务评审委员会
评审组织

四川省建设厅职称
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审批机关

批准时间 2007年6月15日



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
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
是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
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a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s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0091499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08235142304511058
File No.:

姓名: 刘松涛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4年07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土 建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二00九年一月五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09年 02 月 26 日
Issued on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 刘松涛

证件号码: 510

70

该参保人在东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21215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缓缴
工伤保险	20221215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缓缴
失业保险	20221215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缓缴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9	111701484622	4775	764	0	382	4546	36.37	9.09	18.18	
202510	111701484622	4775	764	0	382	4546	36.37	9.09	18.18	
202511	111701484622	4775	764	0	382	4775	38.2	9.55	19.1	
202512	111701484622	4775	764	0	382	4775	38.2	9.55	19.1	
202601	111701484622	4775	764	0	382	4775	38.2	9.55	19.1	
202602	111701484622	4775	764	0	382	4775	38.2	9.55	19.1	
202603	111701484622	4775	764	0	382	4775	38.2	9.55	19.1	
202604	111701484622	4775	764	0	382	4775	38.2	9.55	19.1	
202605	111701484622	4775	764	0	382	4775	38.2	9.55	19.1	
202606	111701484622	4775	764	0	382	4775	38.2	9.55	19.1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1701484622: 东莞市: 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东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12-22。核查网页地址: <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人账户”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6月25日

第 1 页, 共 1 页

附件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承诺书号：（汕公资建[2026]021号）

致：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司组织的（汕头职业技术学院纺织服装学院学生宿舍楼建设项目设计）（项目编号：汕公资建[2026]021号）中获中标，我方保证在中标公告发布后十日内，向贵司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缴纳标准及账号详见须知前附表）。

我方如违反上述承诺，贵司有权按上述承诺金额在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扣付，或同意投标保函中的开立银行或机构（应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的要求）向贵司支付相应款项。如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或保函金额不足抵扣或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我方承诺立即补足，否则，我方须向贵司支付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至我方实际支付之日止的违约金（以欠缴招标代理服务费为基数，每逾期一天按照基数的千分之一计算）及利息。

如我方逾期支付且未即时补足的，我方接受贵司《供应商资信考评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列入失信名单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在一定范围内进行公示或信息共享、适时与广东省企业内部控制协会（企业反舞弊联盟）等相关行业协会网站进行数据对接、共享。同时，我公司承担贵公司因解决争议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公证费、交通费、住宿费等。

另：关于我司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后开具招标代理服务费发票的事宜，我司声明如下：于下方□打“√”并填写对应信息：

☒ 请向我司开具招标代理服务费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开票信息如下：

（1）企业名称：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纳税登记号：91441900MA53WA684B

☐ 请向我司开具招标代理服务费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开票信息为：

（1）企业名称：

（2）纳税登记号：

（3）联行号：

（4）企业地址：

（5）办公电话（固话）：

（6）开户银行：

（7）账号：

接收电子发票邮箱为：

投标人：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26年7月3日

注：联合体投标的，本授权委托书由联合体牵头人提供即可。